

##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承辦人：魏佳瑩  
電話：(02)27208889分機6232  
傳真：(02)27598790  
電子信箱：en041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授民治字第115601664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電子邀請卡(定稿)1份 (43116738\_11560166413\_1\_ATTACH1.jpg)

主旨：有關本府115年6月14日辦理「2026臺北市參與式預算高中職學校推廣教育課程提案交流論壇」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3年8月16日府民治字第1136021398號函頒訂之「臺北市參與式預算高中職推廣教育執行計畫」、115年3月3日「114學年度臺北市參與式預算高中職推廣教育課程模擬提案初審會議紀錄」及115年4月11日「臺北市參與式預算高中職推廣教育課程模擬提案複審會議紀錄」辦理。
- 二、本次參與式預算高中職推廣教育課程，共有35校，辦理36場課程，計有1,186位學生參加，由學校推薦出23案參與模擬提案徵選。
- 三、旨揭論壇訂於115年6月14日上午9時30分至12時假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卓越堂）辦理，為感謝貴校鼎力協助辦理本市參與式預算推廣教育課程及擴大公民養成教育，邀請貴校校長出席參與，請於115年5月20日中午

12時前逕至Google線上表單 (<https://reurl.cc/2av974>)

填復出席意願。

四、檢送活動電子邀請卡1份供參（紙本另送）。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含附設國立高中）（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除外）、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除外）

副本：

